

股票简称：四川长虹

股票代码：600839

CHANGHONG 长虹®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38-45 楼）

发行人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

一、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特性为公司债券与认股权证两种金融工具一次发行,分离上市交易。本次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债券需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认股权证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后才能分别上市交易。其中,公司债券存续期为6年,而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24个月。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债券与权证分离交易的投资风险,包括:债券的交易价格可能会低于债券的面值;认股权证上市不予核准;认股权证在我国证券市场上市值较小,品种较少,易受市场资金供求的影响;在权证行权期,有可能出现权证因为行权价格高于公司A股股价而遭受行权损失等风险。

二、发行人债券评级为AA;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89.87亿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2.25亿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次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见发行公告。

三、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所列示的相关风险,并特别关注其中的以下风险因素:

(一) 市场风险

四川长虹目前所从事的电视、空调、手机、IT 分销等生产和销售业务均处于充分竞争的状态,行业平均利润率较低。在销售渠道方面,随着全国性专业家电连锁和全国性超市连锁的迅速扩张,其利用自身掌握的渠道,压低整机的价格,并收取卖场费用、促销费用等;同时整机生产企业对全国性专业家电连锁和全国性超市连锁及其他重点客户必须进行一定的授信额度、免费上样等资源性投入,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整机生产企业的资金周转和使用效率,整机生产企业的销售

渠道成本有一定增加。销售渠道的强势可能进一步挤压整机生产企业原本就低的利润空间，造成整机生产企业之间的竞争更加激烈。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PDP 显示屏及模组的专利风险

本次以募集资金投资 PDP 显示屏及模组，对四川虹欧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下称“四川虹欧”）增资 10 亿元。在募集资金未到位情况下，公司根据项目进度已经以自有资金增资了 7 亿元，成为了四川虹欧的控股股东。四川虹欧已经和 Orion PDP CO., LTD.（下称“Orion PDP 公司”）签订了技术许可协议，技术许可范围包括 Orion PDP 公司合法拥有的或有完全合法权利许可其他人使用的先进的专有技术，包括生产产品所必需的专利、技术诀窍和其他技术资料。Orion PDP 公司有 20 余年的 PDP 研发历史，拥有 300 余件专利及专利申请。PDP 基础专利主要由几家日韩企业拥有，PDP 生产厂商在生产过程中，除使用自有专利外，还会使用其他厂商的专利。目前 PDP 业内已发生的专利纠纷，主要集中在大规模量产厂家之间，一般通过专利交叉许可解决纠纷。四川虹欧已于 2008 年 7 月底开始进行试生产，2009 年 3 月进入了量产的爬坡期，量产后四川虹欧的 PDP 产品如果大规模进入国际市场，可能对主要量产厂家产生威胁，日韩企业为了保护其市场份额，将有可能与日韩的同类企业发生专利纠纷，从而影响其在国际市场的销售。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PDP 显示屏及模组的量产爬坡期风险

四川虹欧 PDP 显示屏及模组的主要技术来源于 Orion PDP 公司。Orion PDP 公司在 PDP 生产领域有成功的量产经验，但其采用的是“一面取”生产工艺，四川虹欧 PDP 显示屏及模组项目的生产工艺技术主要是在 Orion PDP 公司“一面取”工艺技术研究成果基础上自行开发的“八面取”量产技术。采用“八面取”生产工艺可以带来规模经济效应和产业集聚效应。四川虹欧在 2009 年 3 月进入量产爬坡期，预计 2009 年 9 月左右达到设计良品率。四川虹欧已经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了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若四川虹欧未在量产良品率爬坡期内达到规划良品率水平，将会对四川长虹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PDP 显示屏及模组的核心技术来源于关联方的风险

四川虹欧 PDP 显示屏及模组项目的核心技术来源于 Orion PDP 公司，并与 Orion PDP 公司签署了技术许可协议。Orion PDP 公司是长虹集团间接控股的韩国企业，未来若长虹集团通过对 Orion PDP 公司施加影响变更技术许可协议，可能会损害四川虹欧及四川长虹的利益。

长虹集团已于 2008 年 7 月 4 日承诺在本次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 2 年内将 Orion PDP 公司的股权资产以公平、合理的方式纳入四川长虹，届时将彻底解决 PDP 显示屏及模组项目的核心技术来源于关联方的风险。

（五）偿债风险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公司母公司现金流量表显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41.25 万元、-27,000.22 万元、238,723.11 万元，公司报告期三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总数远高于同期的净利润总数，但是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可能会对本期债券的偿付造成一定影响。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根据目前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风险。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到期一次性偿还现金流出较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政策及法律法规等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完全充分或者公司无法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对本期债券本息到期时的偿付造成一定影响。

四、2008 年 5 月 12 日四川汶川地区发生 8.0 级地震，地震及地震后形成的唐家山堰塞湖给公司绵阳本部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影响。2008 年度公司因 5.12 地震损失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5,551.60 万元。虽然汶川大地震给公司造成了一定的经济损失，但公司仍积极参与了抗震救灾及灾后重建工作。

五、由于自然灾害及金融危机等各方面的影响，公司 200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11.65 万元，与 2007 年同期比较出现大幅下滑。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公布了 2009 年一季度报告，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 2009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布的报告。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发行人中文名称：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2、发行人英文名称：SICHUAN CHANGHONG ELECTRIC CO.,LTD.
- 3、发行人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 4、股票简称（代码）：四川长虹（600839）
- 5、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6、法定代表人：赵勇
- 7、联系电话：0816-2418486
- 8、传真：0816-2418518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 2008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同意由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发行的 30 亿分离交易可转债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 2008 年 6 月 13 日、2008 年 7 月 1 日、2009 年 7 月 1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63 号文核准。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即 3,000 万张债券，每张债券的认购人可以无偿获得公司派发的认股权证 19.1 份。本次无偿派发的认股权证共计 5.73 亿份，且所派发的认股权证全部行权后募集的资金总量不超过拟发行的债券金额。

2、发行价格

本次拟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所附的认股权证按比例向债券认购人无偿派发。

3、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安排见发行公告。

4、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0.80%-2.00%。最终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在上述询价区间范围内协商确定。

5、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期限为 6 年，自发行之日起计算。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拟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自发行之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债券到期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公司按照面值加上最后一年的应计利息偿还所有债券。

7、债券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实施情况若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属于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债券持有人拥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债券的权利。

8、担保事项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提供全额

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本金人民币 30 亿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保证期间为本次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存续期及到期之日起 180 日（包括第 180 日）。

为保证上述事项，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9 日与发行人签订了《担保协议》，并出具了《担保函》。

9、认股权证的存续期

认股权证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权证上市之日起计算。

10、认股权证的行权期

认股权证存续期最后 5 个交易日。

11、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及其调整方式

代表认购一股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权利的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价和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价。在认股权证存续期间，若公司的股票除权、除息，将对本次权证的行权价格、行权比例作相应调整。

（1）公司股票除权时，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比例分别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调整：

新行权价格=原行权价格×（公司股票除权日参考价/ 除权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新行权比例=原行权比例×（除权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公司股票除权日参考价）

（2）公司股票除息时，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不变，行权价格按以下公式调整：

新行权价格=原行权价格×（公司股票除息日参考价/ 除息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12、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

本次发行所附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为 1: 1，即每份认股权证代表 1 股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的认购权利。

13、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 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的资金 300,000 万元：其中 100,000 万元用于 PDP 显示屏及模组项目，50,000 万元用于数字电视项目，15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50,000 万元)。

(2) 所附认股权证由于持有人行权所募集的资金根据认股权证行权价格和到期行权份数确定。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认股权证行权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项目的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安排使用。若募集资金与项目资金需求存在缺口，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14、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评级情况

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由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担任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授予四川长虹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三) 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帐户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发行预计募集资金 30 亿元(含发行费用)，行权募集资金依据认股权证行权价格及到期行权份数确定，预计所附认股权证全部行权后募集的资金总量不超过本次债券拟发行金额。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绵阳高新支行、中信银行成都水碾河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账号分别为51001657937059090724、7411410182600067773、128903554910101。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2009年7月31日开始不超过90日；承销机构及承销比例如下：

承销地位	承销商	承销比例(%)
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
副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副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
分销商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合计		100

（五）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	金额（万元）
承销费用	3300
保荐费用	100
律师费用	50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评估费用	30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审计费用	10
资信评级费用	65
发行手续费	65
路演推介费	50
其他	200
合计	3870

上述费用为预计费用，承销及保荐费将根据《保荐协议》及《承销协议》中相关条款根据发行情况最终确定，路演推介费、媒体宣传费、专项审核及验资费等将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增减。

（六）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牌安排如下：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2009年7月28日 (T-3)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和网上路演公告；向机构投资者推介	正常交易
2009年7月29日 (T-2)	向机构投资者推介	正常交易
2009年7月30日 (T-1)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09年7月31日 (T)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网上、网下申购日；原股东优先认购日	停牌
2009年8月3日 (T+1)	网下申购定金验资	正常交易
2009年8月4日 (T+2)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确定票面利率；确定网上、网下发行数量，计算网下配售比例和中签率	
2009年8月5日 (T+3)	刊登定价与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退还未获配售的网下申购定金或补缴网下配售余款（到账截止时间为下午 17:00 时）；网上摇号抽签	
2009年8月6日 (T+4)	刊登网上申购摇号抽签结果，网上申购款解冻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七）分离交易可转债的上市流通

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在存续期内无持有期限限制。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办理分离交易可转债之公司债券和认股权证分别在上交所的上市事宜，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一）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债券持有人依照募集说明书享有以下权利，并承担以下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公司分离交易可转债本息；
- （2）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3）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分离交易可转债；
- （4）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6）法律、行政法规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依其所认购的分离交易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行人董事会应在接到通知后两个月内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3）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保证人或者担保物发生重大变化；
- （5）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 （1）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发行人董事会负责召集和主持；

(2) 发行人董事会应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送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应注明开会的具体时间、地点、内容、方式等事项，上述事项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人员

(1)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委托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 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以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

公司董事会应当聘请律师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程序

(1) 首先由会议主持人按照规定程序宣布会议议事程序及注意事项，确定和公布监票人，然后由会议主持人宣读提案，经讨论后进行表决，经律师鉴证后形成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2)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在公司董事长未能主持大会的情况下，由董事长授权董事主持；如果公司董事长和董事长授权董事均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以所代表的债券面值总额 50% 以上多数（不含 50%）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作为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持人；

(3) 召集人应当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面额、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等事项。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与决议

(1) 债券持有人会议进行表决时，以债券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

(2)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3) 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代表本期公司债券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4)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各项提案或同一项提案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逐项表决；

(5)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需中国证监会或其他

有关机构批准的，自批准之日或相关批准另行确定的日期起生效；

(6) 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对反对者或未参加会议者进行特别补偿外，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应将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公告形式通知全体债券持有人，并且，对于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且需要公司配合执行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执行。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勇

办公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电话：0816—2418486

传真：0816—2418518

互联网网址：<http://www.changhong.com>

(二) 保荐人和承销团成员

1、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邮 编：518026

保荐代表人：郑勇、李黎明

项目协办人：李秀敏

项目组成员：陈文才、蔡丹、杨爽、陈庆隆、王鹏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

2、副主承销商

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经办人员：朱晓霞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电话：021-22169101
传真：021-22169136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经办人员：乔翔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电话：010-85130228
传真：010-85130542

3、分销商：

名称：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学文
经办人员：刑翔宇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5 号深业中心大厦 25 层
电话：021-64339000-886
传真：021-64376216

（三）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四川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程守太
经办律师：刘斌、张婕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鼓楼南街 117 号世界贸易中心 A 座 27 楼
电话：028-86624348
传真：028-86761128

（四）审计机构

名称：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建平
经办会计师： 贺军、陈丹
办公地址： 成都市八宝街 88 号国信广场 22、23 楼
电话： 028-86698855
传真： 028-86690886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浩
经办分析师： 杨柳、田蓉
办公地址： 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10 层
电话： 010-66428855
传真： 010-66420866

（六）担保机构

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杜伟
经办人： 童华建
办公地址： 绵阳市滨江西路南段 22 号（嘉来华庭 3 楼）
电话： 0816-2223612
传真： 0816-2228189

（七）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张育军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7813

(八) 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建路 727 号

电话： 021-58708888

第二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486,779,263	25.65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396,577	0.23
高管股份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91,175,840	25.8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407,035,578	74.12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07,035,578	74.12
三、股份总数	1,898,211,418	100.00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万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万股）
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30.64	58,168.98	48,677.93
王彦士	0.47	894.18	0
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45	847.30	0
王悦殊	0.33	632.31	0
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0.25	475.64	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0.24	460.00	0
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	0.20	383.74	0
宋伟铭	0.20	380.90	0
深圳市玉博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0.20	377.46	0
耿志光	0.19	360.02	0

2009 年 1 月 16 日，长虹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9,670,300 股转让给国际商业机器全球服务（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IBM 中国公司”），交易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6%，交易价格为 3.64 元/股，交易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10,799.9892 万元。本次交易后，长虹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552,019,5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08%，IBM 中国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股股份 29,670,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审计了公司 2006-2008 年度财务报告，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简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三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2006年度合并报表合并范围

2006年度，公司共有26家控股子公司，吉林长虹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长虹电视机有限公司、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长虹电器（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四川长虹朝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长虹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长虹空调销售有限公司、四川长虹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绵阳国虹通讯数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四川虹微技术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子系统有限公司、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长虹美菱制冷有限公司、长虹欧洲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广东长虹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长虹新能源有限公司、绵阳虹发模型设计制作有限公司、湖南长虹空调销售有限公司，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其中，控股子公司吉林长虹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在2006年12月18日进入清算程序，未合并其资产负债表，其2006年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纳入公司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的合并范围。

2、2007年度合并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

2007年度，公司新增8家控股子公司，全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新增8家控股子公司为：四川长虹民生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长虹东元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乐家易连锁管理有限公司、长春长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长虹实业有限公司、四川快益点服务连锁有限公司、江西长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长虹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长虹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清算，未纳入合并范围。

3、2008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2008年，为减少与美菱电器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持有合肥长虹美菱制冷有限公司90%股权转让给美菱电器。2008年度，长虹美菱制冷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07年12月28日，公司通过司法裁定方式受让华意压缩29.92%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完成，成为华意压缩第一大股东，2008年1月起华意压缩纳入了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2008年，通过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方式公司将四川长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虹欧显示器件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深圳长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4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008年，公司投资了四川虹视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印尼长虹电器有限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 最近三年一期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鉴于新会计准则已经于2007年1月1日正式实施，为保持财务报表数据披露口径的一致性、可操作性以及财务会计信息的有用性，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披露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信息，其中2006年度财务报表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注册会计师在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财务报表审阅》的有关要求对差异调节表进行了审阅。

1、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7,084,380,931.13	15,702,541,751.37	11,940,106,039.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40,759,866.25	7,354,023,640.40	4,839,902,661.21

资产总计	28,725,140,797.38	23,056,565,391.77	16,780,008,700.85
流动负债合计	14,892,362,689.62	11,801,242,327.28	7,285,566,152.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1,339,364.62	499,389,008.31	112,390,539.42
负债合计	16,103,702,054.24	12,300,631,335.59	7,397,956,691.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986,570,165.99	9,297,638,956.77	9,099,252,508.38
少数股东权益	3,634,868,577.15	1,458,295,099.41	282,799,500.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21,438,743.14	10,755,934,056.18	9,382,052,008.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725,140,797.38	23,056,565,391.77	16,780,008,700.85

2、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营业总收入	27,930,220,901.41	23,046,832,431.87	18,892,974,985.80
营业利润	289,952,504.91	426,534,271.51	349,356,007.07
利润总额	290,606,808.53	505,874,695.41	360,795,695.86
净利润	262,649,694.80	442,104,289.34	312,486,830.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16,517.48	336,979,387.28	229,021,219.22
少数股东损益	231,533,177.32	105,124,902.06	83,465,611.47

3、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5,495,508.53	-415,281,167.37	385,539,927.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988,374.94	-990,179,485.86	-373,557,489.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61,655.36	1,014,621,086.02	1,002,344,357.0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608,942.28	-16,531,293.81	-7,829,547.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8,959,846.67	-407,370,861.02	1,006,497,247.2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2,542,656.47	1,987,492,669.44	2,098,047,937.10

4、简要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合计	10,133,973,548.52	10,937,969,056.35	9,852,864,520.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41,947,874.69	6,715,996,146.23	5,142,585,811.70
资产总计	18,175,921,423.21	17,653,965,202.58	14,995,450,332.52
流动负债合计	9,208,578,098.89	8,250,123,029.56	5,840,368,738.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686,878.14	195,193,490.83	37,896,437.99
负债合计	9,547,264,977.03	8,445,316,520.39	5,878,265,176.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28,656,446.18	9,208,648,682.19	9,117,185,156.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175,921,423.21	17,653,965,202.58	14,995,450,332.52

5、简要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营业收入	12,420,192,660.82	12,778,523,465.10	13,592,329,225.38
营业利润	-198,054,836.22	181,214,607.96	202,839,459.53
利润总额	-222,999,755.19	263,927,441.45	212,250,534.67
净利润	-222,999,755.19	224,338,325.23	180,412,954.47

6、简要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231,149.38	-270,002,183.54	18,412,488.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357,758.40	-1,368,273,024.31	-590,477,57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70,327.67	1,428,527,391.27	977,633,396.0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827,996.34	-174,448.77	-3,787,672.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431,059.65	-209,922,265.35	401,780,635.2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7,591,728.89	976,160,669.24	1,186,082,934.59

三、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8.12.31/ 2008 年度	2007.12.31/ 2007 年度	2006.12.31/ 2006 年度
流动比率	1.15	1.33	1.64
速动比率	0.74	0.77	0.91
资产负债率%	56.06	53.35	44.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53	47.84	39.20
利息保障倍数	2.98	6.20	6.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68	5.05	3.73
存货周转率（次）	3.51	3.12	2.9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1.88	-0.22	0.2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12	-0.21	0.5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	1.22%	0.98%	0.67%

注：以上主要财务指标根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数据计算取得。

（二）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计算的公司2006-2008年度加权平均和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986,570,165.99	9,297,638,956.77	9,099,252,508.38	8,960,337,55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16,517.48	336,979,387.28	229,021,219.22	305,907,434.0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35%	3.62%	2.52%	3.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3.66%	2.45%	3.3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173,408.32	80,532,723.77	116,645,138.90	256,556,795.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023,705.09	256,446,663.51	112,376,080.32	49,350,638.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0.31%	2.76%	1.24%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1%	2.78%	1.20%	0.54%

注1：调整后数据是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后的报表数据进行的计算，而不是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10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要求的备考利润表数据计算的指标数据。

注2：调整前为按照原企业会计准则和原企业会计制度和修订前的指标计算文件计算的数据，该数据与公司2006财务会计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一致。

（三）最近三年的每股收益指标

1、历史财务数据（2006年的数据未考虑新准则调整因素）

单位：元

项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2	0.02	0.18	0.18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2	0.02	0.14	0.14	0.03	0.03

2、追溯调整后每股收益（2006年的数据按照新会计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单位：元

项目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基本每 股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东的净利润	0.02	0.02	0.18	0.18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东的净利润	0.02	0.02	0.14	0.14	0.06	0.06

四、2009年1季度财务信息

公司已于2009年4月28日公布了2009年一季度报告，截止2009年3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2,926,465.16万元，负债总额为1,666,202.7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898,708.60万元。2009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5,640.6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70.71万元。公司2009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已刊登在2009年4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公司2009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公开披露的报告全文。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随着公司多元化发展战略的实施，近3年公司总资产、负债规模增长较快，资产构成基本保持稳定，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合理。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平均占比达到66.25%。近年来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存货的管控力度，应收账款、存货占总资产比例大幅下降。2006年公司与长虹集团进行资产置换，大量积压贬值存货被置换出公司，存货的资产质量得到有效提升，同时，长虹集团将商标权置入公司，使得公司获得了对生产经营而言十分重要的商标资产，资产的独立性得以提高。2006年公司无形资产中的商标权增加了137,834.47万元，无形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大幅提高。

公司资产流动性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2006-2008年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64、1.33、1.15；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整体债务风险较低，2006-2008年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9.20%、47.84%、52.53%。

近年来公司通过对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控，资产运营效率得到了提高，扣除应收美国进口商APEX公司账款的影响，公司其余应收账款账龄90%左右在一年以内，账龄结构较为合理，2006-2008年扣除APEX公司应收账款后模拟计算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1.26、13.76、12.83，周转速度较快且逐步提高。公司存货质量得到了有效改善，由于公司房地产业务尚未实现营业收入，2006-2008年扣除房地产开发成本的模拟计算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27、3.74、4.40，存货周转率有所提高，呈现良性发展态势。

二、盈利能力分析

2006-2008年，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875,731.81万元、2,291,438.58万元、2,764,682.29万元，分别增长24.54%、22.16%、20.65%。近年来随着公司

多元化战略的实施，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实现了较快的增长，主营业务构成中传统的电视、空调的比重逐渐下降，新兴的手机、冰箱、IT 分销业务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逐渐提升。

公司综合毛利率保持稳定，其中传统的电视、空调毛利率较高；新兴业务中手机业务的毛利率较高；IT 分销业务的毛利率较低；冰箱业务毛利率在美菱电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大幅提升。未来公司将通过提升产品附加值、加强成本控制、采用精细化的营销策略等措施提升公司的毛利水平。

公司近三年期间费用控制较好，三项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69%、14.51%、15.58%，较为稳定。

近三年公司对回收较为困难的 APEX 应收账款及积压的存货进行了清理，消化了历史包袱，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得到了一定提升。

三、现金流量分析

2006-200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8,553.99 万元、-41,528.12 万元、356,549.55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分别为 1.23、1.00、1.04，公司经营活动造血能力较强，经营现金流较为顺畅。

随着公司多元化战略的实施，公司 2006-2008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7,355.75 万元、-99,017.95 万元、-161,098.84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00,234.44 万元、101,462.11 万元、19,706.17 万元，公司通过自有资金积累及筹资活动满足了投资活动的资金需求。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经公司 2008 年 6 月 12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08 年 6 月 30 日四川长虹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表

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集资金用途
1	PDP 显示屏及模组项目	49.6 亿元	10 亿元	增资四川虹欧，投资研发、生产、销售 PDP 显示屏及模组
2	数字电视项目	5.6 亿元	5 亿元	增资长虹网络公司，用于发展和开拓数字电视业务
3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15 亿元	15 亿元	10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降低公司财务费用，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70.2 亿元	30 亿元	

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所附认股权证由于持有人行权所募集的资金根据认股权证行权价格和到期行权份数确定。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行权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项目的实施进度及轻重缓急安排使用。若募集资金与项目资金需求存在缺口，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其他方式解决。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以自有资金增资四川虹欧 7 亿元、增资网络公司 2.5 亿元。

二、PDP 显示屏及模组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平板电视上游生产技术和产品产业链的建设属于国家鼓励和大力发展的产业，发展平板显示产业已被列入《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等政策性文件中。目前，国内电视产业已进入平板电视更新换代时期，平板电视市场前景看好，但是由于缺少上游平板显示屏及模组的自主开发能力和生产能力，我国平板电视产业的发展受到了严重制约，并已危及到业内企业的生存和发展。

为突破平板电视上游关键部件的瓶颈，并尽量减少进入新产业带给四川长虹的风险，长虹集团通过其控股的世纪双虹显示器件有限公司阶段性地承担了PDP产业孵化期的任务，投资并控股了PDP显示屏及模组项目。

本项目拟通过10亿元增资PDP显示屏及模组项目，增资后四川长虹将控股PDP显示屏及模组项目。

（二）增资方案

本次增资以股东权益评估值为基础确定各方在四川虹欧的出资比例，本次增资美元兑人民币按6.95确定折算汇率，四川长虹增资金额合14,388万美元，其中12,548万美元增加注册资本，1,840万美元由增资后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共享。增资完成后四川虹欧注册资本增加至35,048万美元，其中四川长虹出资21,546万美元，占四川虹欧注册资本的61.48%；四川世纪双虹显示器件有限公司出资9,500万美元，占四川虹欧注册资本的27.11%；美国MP公司通过两个全资子公司Mavericks Investment Holding Ltd.和Cloudbreak Investment Holding Ltd.合计出资4,000万美元，占四川虹欧注册资本的11.41%。

（三）项目可行性

投资发展PDP显示屏及模组项目有利于实现公司平板电视产业链向上游的战略延伸，有利于公司平板电视产业链的垂直整合，增加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和盈利能力。本次对四川虹欧增资后，四川虹欧成为四川长虹的控股子公司，有利于增强公司在 PDP 平板电视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减少与长虹集团潜在的关联交易（采购 PDP 显示屏及模组）。

三、数字电视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随着全球模拟电视逐步向数字电视转换，数字电视产业迎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数字电视机顶盒是数字电视转化的主要载体，其在数字电视业务的发展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网络公司”）是我国最大数字机顶盒供应商和数字电视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其主要从事包括数字电视前端系统、端到端系统集成、有线、卫星、地面波数字电视机顶盒产品和数字电视增值业务应用系统等业务。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在数字电视产业的竞争能力，满足网络公司快速发展过程中对自有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以募集资金投资 5 亿元对网络公司进行增资。

（二）增资方案

对网络公司的增资以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各股东方在网络公司的股权比例。公司本次增资 50,000 万元，其中 21,815 万元用于增加网络公司注册资本，28,185 万元由增资后全体股东共享。增资完成后，网络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6,815 万元，其中，四川长虹出资 25,8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6.27%；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6%；公司自然人股东合计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37%。本次增资完成后，网络公司仍然为四川长虹的控股子公司。

（三）项目发展前景分析

网络公司目前盈利模式以设备销售为主，在覆盖一定的网络后，将来向端到端方案解决和内容提供商转化，介入数字电视平台，提供信息增值服务。网络公司正积极介入数字电视网络运营中，从运营商前端到终端系统全程参与搭建，提供完整的端到端的系统解决方案，并参与后期运营，建立连续的交易模式，并

从数字电视的巨大增量收入中带来可持续的盈利增长。本次对网络公司进行增资，投资数字电视机顶盒建设及数字电视前端和增值业务系统开发，将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发展公司数字电视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拟以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 10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5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 52.25 亿元、长期借款 7.84 亿元，借款余额大幅增长，2008 年公司的利息支出更是达到了 3.4 亿元（包括资本化利息支出）。因此，在公司借款额大幅增加的背景下，采用成本低廉、使用期限较长的债券融资替代成本高、使用期限短的银行贷款是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效益的必要选择。

随着公司近几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growth 及自营销售渠道的铺设，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强，以 5 亿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压力，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有积极的作用。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 3 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 2009 年 1 季报；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六）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查阅地点及时间

- （一）备查文件查阅网址：
-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 发行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联系人：杨军、王华清

电话：0816-2418436

2、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联系人：陈文才、蔡丹、杨爽、陈庆隆、王鹏

电话：0755-82943666

-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 下午 2：30—5：00